

基金管理人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送出日期：2015年8月26日

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经理人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本基金的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基金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确认，并由董事监督。

在基金份额持有人中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5年6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內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年度报告摘要需摘要披露上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本报告告白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§ 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简称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

场内简称 招商信用

基金主代码 161733

交易代码 161733

基金运作方式 指定的封闭式基金，本基金在合同期限内封闭五年(含五年)封闭运作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；封闭期结束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(LOF)。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0月26日

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基金额度总额 1,898,866,237.31

报告期基金净值总额 不定期

基金合同存续期间 深圳证券交易所

上市日期 2010年10月26日

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每年0.6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每年0.2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率为每笔1.5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率为每笔1.5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转换费率率为每笔0.5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费率率为每笔0.5%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费率优惠情况为无

基金合同对本基金的费率优惠情况为无